

证券代码：832882

证券简称：金沙数控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权质押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吉林省金锐投资有限公司质押 6,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34%；股东菅强质押 1,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92%，两股东合计质押股份 8,000,000 股。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8,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7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同意给予公司 900 万元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额度，需提供的担保方式如下：1、由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金锐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公司 650 万股股份提供质押担保，股东菅强以其持有的公司 150 万股股份提供质押担保；2、公司以现有的专利权 10 项进行质押担保；3、公司股东吉林省金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4、公司实际控制人菅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5、公司实际控制人菅齐及其妻子张红秋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吉林省金锐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7,413,100、90.00%

股份限售情况：7,029,000、23.08%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9,600,000、64.35%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公司股东吉林省金锐投资有限公司质押 4,500,0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实施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20 股，2017 年权益分派后质押股份数变为 4,950,000 股），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5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5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该笔质押已经解除。

公司股东吉林省金锐投资有限公司质押 4,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7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16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质押已经解除。

公司股东吉林省金锐投资有限公司质押 5,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017 年权益分派之后质押股份数变为 7,100,000 股）。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9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质押未解除。

公司股东吉林省金锐投资有限公司质押 6,000,000 股，其中 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5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12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向长春新投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质押未解除。

上述累计尚未解除质押股数 13,100,000 股。

股东姓名（名称）：菅强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045,900、10.00%

股份限售情况：2,284,425、7.5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500,000、4.92%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菅强质押 1,100,0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2017 年权益分派后质押股份数变为 1,210,000 股）。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5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5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该笔质押已经解除。

###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